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21-14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暂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33,492,910 股为基数。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高集团	股票代码	0024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 钰	彭 林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 393 号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 393 号	
电话	0731-88585000	0731-88585000	
电子信箱	cgzq123@163.com	cgzq12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及业务模式如下：

长高集团是一家以“电”为核心，业务涵盖输变电设备制造、电力设计与工程服务等领域的专业化集团。公司有着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行业经验，业务已遍布全国各省及部分海外国家。主要为我国的电力能源行业提供高压隔离开关（DS）、组合电器（GIS）、断路器(CB)、成套开关柜、环网柜、柱上断路器、配电

自动化终端等产品，以及电力设计和工程服务，是我国电力能源产业链的重要一环。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多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先后为国内外多条特高压交直流电力重大工程提供设备。同时，公司也是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被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列为“国家工业强基项目”，主要人员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中国电力科学院科技进步奖等诸多荣誉。

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包括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各省级分公司、发电企业等。公司在输变电设备制造板块主要实施“订单生产”的经营模式，市场的需求直接影响行业的供给。行业销售主要采取参与客户招标的方式，中标后按照购销合同及技术协议进行设计和生产，供货后指导客户进行安装和调试，并提供至少一年的质保期服务。在电力设计工程行业服务领域，根据客户要求提供送变电工程及新能源发电的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相关规划咨询等一站式电力工程服务方案，从而取得收入。

2、行业情况分析

我国输配电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电力工业的发展密不可分，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质量的提升息息相关。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为我国电力工业和输配电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郑重承诺“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强调，要“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目标的提出将会重构国家能源产业格局。

2021年3月公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提出“构建现代能源体系”，其中“提高特高压输电通道利用率。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智能调节能力，加强源网荷储衔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电能力”

2021年3月，中央财经委员会提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未来“电气化、清洁能源化”将是电力行业的主旋律。

2021年3月，国家电网发布《“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提出“推动电网向能源互联网升级，着力打造清洁能源优化配置平台”，“加快构建坚强智能电网。推进各级电网协调发展，支持新能源优先就地就近并网消纳。加大跨区输送清洁能源力度。将持续提升已建输电通道利用效率，作为电网发展主要内容和重点任务。

同时，南方电网公司发布服务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方案，提出五大方面21项重点举措，将更大规模推动新能源发展、更大力度推进“新电气化”进程、更大范围推动跨省区能源资源优化配置等系列举措。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561,726,498.01	1,159,125,391.66	34.73%	1,053,322,27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081,174.81	144,899,709.27	47.05%	-246,055,86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885,729.87	95,213,416.05	108.88%	-267,827,89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26,355.13	39,134,113.09	425.70%	-67,728,17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15	0.2720	47.61%	-0.4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15	0.2720	47.61%	-0.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2%	12.25%	3.47%	-19.6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616,415,259.55	2,947,709,994.73	22.69%	2,437,228,63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5,714,395.43	1,256,721,468.16	15.83%	1,110,745,380.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5,471,567.88	413,018,429.40	429,148,652.08	514,087,84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9,399.75	94,026,874.30	56,903,613.19	38,511,28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50,309.23	75,959,781.30	54,587,558.38	51,888,08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8,878.94	-10,825,783.70	8,295,413.25	194,537,846.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8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孝武	境内自然人	19.56%	104,388,594	70,791,930			
林林	境内自然人	5.95%	31,760,000	23,820,000			
廖俊德	境内自然人	5.73%	30,580,200	0			
马晓	境内自然人	2.90%	15,470,000	11,602,500			
陈益智	境内自然人	1.12%	5,984,282	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8%	5,777,700	0			
张常武	境内自然人	1.06%	5,635,58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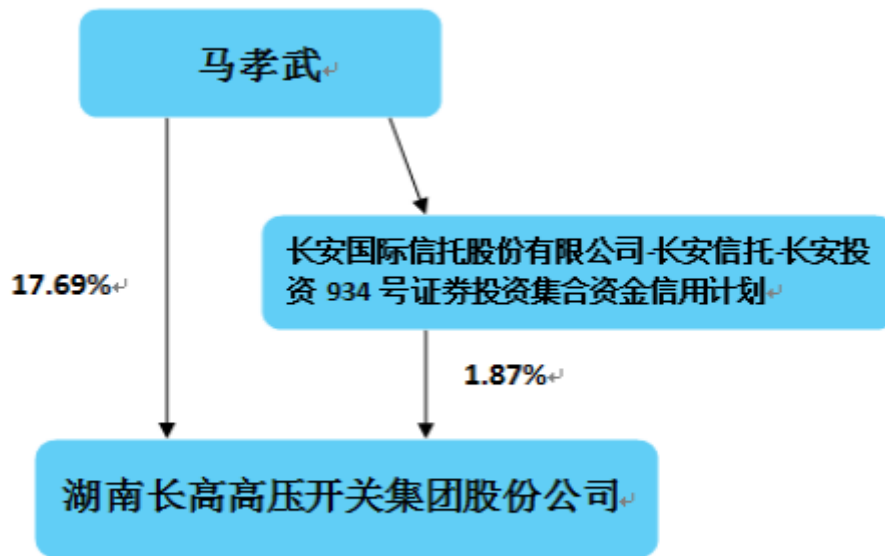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5,313,000	0	
#于志光	境内自然人	0.94%	5,014,700	0	
黄荫湘	境内自然人	0.93%	4,971,51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除马孝武和马晓为父子关系外，无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马孝武先生直接持有股份总数 94,389,240 股，通过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3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9,999,35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04,388,594 股。马孝武先生直接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23,597,310 股，通过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3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9,999,354 股，合计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33,596,664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和全球经济衰退的双重不利影响下，公司继续扎根主业，克服困难，持续推

进“聚焦主业，有进有退”的发展战略，有序开展各项业务，公司业绩稳步增长，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2亿元，同比增长34.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3亿元。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99亿元，同比增长108.88%。

（一）输变电设备板块。

2020年，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继续深化销售体制改革，加强营销队伍建设，下沉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进一步丰富，订单结构多样化，逐步形成了有竞争力、具备可复制性的新营销模式。

各设备类子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升产品性能，促进产品的升级换代。公司总包的国家首批智慧变电站改造项目之一110KV衡阳狮子山智慧化电站正式投运，实现了变电站设备状态全息感知、远程操作一键顺控等功能，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客户口碑。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智能化产品研发，研发出一键顺控隔离开关、一二次融合柱上断路器、智慧开关柜、环保气体绝缘的10KV环网柜等多个智慧型、数字型、环保型产品，顺应市场需求，增加产品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共11项，实用新型专利59项，研发费用同比增长19%。

重点项目方面，长高开关顺利完成了青海-河南、陕西-武汉、雅中-南昌等特高压直流工程，驻马店-南阳站扩建工程项目以及新疆鄯善（吐哈）750kV变电站新建工程等重点项目的交付，产品中标白鹤滩~江苏正负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长高电气参与了冀北张家口奥运工程、“三区两州”国家重点扶贫工程、天津煤改电重点工程、湖南长沙变550KV重点工程等多个重点项目，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输变电设备板块各子公司业绩都迎来历史新高，设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3.11亿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83.93%，同比增长44.44%。

（二）电力工程板块

长高华网总部地处武汉受疫情影响严重，在报告期内充分的整合集团资源，发挥各地分院作用，在江苏、河南等重要市场取得突破，中标青藏铁路电气化改造重点项目，订单总量与上年同比增长50.79%。

长高新能源电力建设的淳化中略80MW风电项目在报告期内实现了全容量并网，并在2021年3月签署了淳化中略80MW风电项目、神木顺利40MW光伏项目的股权转让协议。

（三）其他重点工作

1、公司继续坚持“聚焦主业，有进有退”的战略方针，报告期内完成了长高房地产公司和长高综合能源服务公司的股权转让，加快剥离公司非主营业务，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主业。

2、2020年8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2020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输变电设备	1,310,693,468.62	249,807,595.06	34.76%	44.44%	94.47%	-1.1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2亿元，同比增长34.73%，营业成本10.16亿元，同比增长35.42%。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公司输变电设备产品订单增加，报告期内销量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2.13亿元，同比增长47.05%，报告期内因营业收入的增长而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p>(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p> <p>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本公司2020年2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p>
<p>(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p>	<p>按财政部规定执行</p>

<p>(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按财政部规定执行
---------------------------------------------------------------------------------------------------------------------------------------------------------------------------------------------------------------------------------------------------------------------------------------------------------------------------------------------	----------

2、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本公司2020年9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2020年10月1日

变更前: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	10-20	5	4.75-9.5
运输设备	6	5	15.8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
光伏电站	20	5	4.75

变更后: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原钢结构厂房	20	5	4.75
	新增钢结构厂房	30	5	3.167
	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物	40	5	2.375
机器设备	10-20	5	4.75-9.5	
光伏电站	20	5	4.75	
运输设备	6	5	15.8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	
光伏电站	20	5	4.75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将持有的湖南长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湖南长高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100.00%股权出售,湖南长高一品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宣告破产,本期资产负债表期末数没有合并长高房地产公司和长高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长高房地产公司1-5月的利润表和长高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1-6月的利润表纳入本期利润表合并范围,请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审计报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